（一）项目背景

根据《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支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资金使用的意见》（东民发〔2018〕56号）文件精神，天津市河东区民政局拟开展重点老年群体适老化改造项目，针对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包括但不限于在老年人家庭的客厅、过厅、卫生间、浴室内安装安全扶手，蹲便改座便等。通过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解决老人在日常生活中遇到的不方便，增强老人生活的安全性和便利性，满足老年人居家养老的实际需求。

（二）采购需求

河东民政局拟针对有特殊需求的3000户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采购需求如下：

1.适老化改造内容：对老年人家庭的通道、居室、厨房、卫生间等生活场所，以及家具配置、细节保护等做一定的调整或改造，以便于老年人通行、洗澡、如厕、休息等日常生活。

2.适老化改造操作流程：

投标人提供基本适老化改造清单；

需进行适老化改造的老人，可由本人、子女或监护人填写申请表；

申请成功后投标人一旦中标上门进行评估，并开展需求评估和调查，建立改造信息资料，出具适老化改造方案；

投标人实施适老化改造；

投标人留存并提交适老化改造底档及实施报告。

（三）投标要件

1.《基本适老化改造清单及报价》

2.《基本适老化改造实施服务方案》

3.《居民适老化改造申请表模版》

4.《居民适老化改造评估维度及标准》

5.《居民适老化改造建档模版》

6.《居民适老化改造验收模版》

7.《居民适老化改造结项报告》

8.《基本适老化改造档案目录》

（四）服务要求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日内完成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并申请验收。包括针对重点老年群体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采购服务数量不低于3000户，总体费用包含一次性改造费用及连续三年的维保。

（五）质量及售后保障

（1）质量保障

1.投标人提供的适老化改造产品/设施，须提供国家相关检测报告，并提供3年以上的质保期。

2.投标人在实施适老化改造期间，需安排专人接待、解答居民的问题，并做好服务记录留存。

3.投标人需签署保密协议，不允许中标方数据泄密并用于商业目的。在服务过程中不允许进行各类商业目的的推销活动。

（2）售后保障

1.投标人一旦中标需提供妥善的产品设施和服务，在维保期内免费上门跟踪服务并进行维保。

2.因产品/设施质量问题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中标方承担。

3.适老化改造设施损毁无法修复的，投标人一旦中标将提供与原设施相同或不低于原设施性能的备用产品，并负责改造安装，保证用户及时正常使用适老化改造项目。